

签发人：刘 铭

宁农提字〔2023〕3号

分类：A

关于县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 第 17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陈小宝、连辉、邱金福、温林生、严小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宁都黄鸡产业发展支持力度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品种有所退化，跟不上市场需求的问题

宁都黄鸡原种场易址新建项目已列入县委、县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5月31日，县委副书记龚升炬在县行政中心六楼中间会议室，主持召开宁都县黄鸡产业园项目建设调度会议，关于黄鸡原种场项目建设问题，会议明确：同意在会同乡陂头村（江西惠大实业有限公司育种扩繁基地内）选址新建黄鸡原种场项目，县农投集团公司于6月10日前完成项目初步设计，

县发改委于 6 月 20 日前完成项目批复；由县农投集团在原来的基础上对设计方案作进一步优化，于 6 月 30 日前完成；由会同乡政府于 6 月 10 日前完成土地征收工作，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做好土地备案申报等工作；黄鸡原种场项目已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国家库，由县农投集团公司牵头，县财政局、县发改委配合，积极做好相关前期工作，6 月底前完成挂网招标，确保成功发债。同时，县农投集团公司要围绕 6 月底开工建设目标，倒排工期，制定项目推进计划，扎实有序推进项目建设。经县十九届人民政府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研究(7 月 6 日宁府办抄字〔2023〕455 号)，同意由县永生农投集团公司采取应急采购的方式选定原设计单位作为新选址（会同乡陂头村）宁都县黄鸡原种场建设项目的设计单位（设计费用控制在 100 万元以内）；勘查、测绘工作由县永生农投集团公司依法依规组织实施。

2023 年还出台了《宁都县 2023 黄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宁府办字〔2023〕28 号），明确了对品种保护与开发利用的政策支持：一是宁都黄鸡原种自然保护区。在自然保护区内实行圈养方式，每户农户饲养 1-3 组，公母比例 1: 10，符合饲养技术规范按 200 元/年/组给予补助。二是宁都黄鸡保种。原种场易址新建完成后，由企业租赁经营，代为保种。原种场长期保种存栏 3 万套以上，组建家系 200 个（公母比例 1: 10），每个家系给予 1000 元/年的补贴（含“两白”净化费用补贴）。

二、关于品牌效益无从体现的问题

2021 年我县投入 90 万元在省会城市进行宣传，2022 年我县实施了宁都黄鸡地理标志保护工程项目，利用项目资金做了

品牌宣传。但效益无从体现，更多的是目前还是以活禽销售为主，屠宰产品、深加工产品的影响力不大，需要政府、企业共同发力，做出消费者信得过产品，体现宁都黄鸡真正的品牌价值。今年，我县正在做申报宁都黄鸡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认证的前期工作。9月份还草拟了《宁都县支持黄鸡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支持宁都黄鸡生产经营主体开展品牌建设，对获得地理标识保护产品认定，每个奖补50万元，对新备案并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企业、合作社（或个体工商户）给予一次性3000元奖励。对首次通过认证的绿色、有机食品，每个品类分别一次性给予1万元、2万元奖补；对续展通过认证绿色、有机食品的，每个品类分别一次性奖补1万元、2万元。对新通过国家品牌百强认证，每个一次性奖补3万元；对新获得江西省农业农村厅颁发的江西农产品区域品牌奖牌、国家级博览会金奖的一次性奖补2万元；对成功申报“圳品”、“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生产基地”认证的，分别一次性奖补5万元；创建达标绿色优质宁都黄鸡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的企业，一次性奖补资金15万元；对富硒农产品经营主体、加工企业，当年新注册富硒商标的奖励2000元/件。

三、关于黄鸡养殖栏舍改造、养殖技术、生态保护问题

1. 栏舍改造：2023年，印发《宁都县2023黄鸡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宁府办字〔2023〕28号），一是鼓励各乡镇人民政府利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用于宁都黄鸡工厂化养殖，通过建设工厂化养殖基地租赁给企业、合作社、养殖大户使用；二是对新建肉鸡工厂化养殖智能化、机械化、自动化的现代化养

殖场，按栏舍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奖补 50 元，当地政府在用电、用水、用地、道路等方面给予扶持。三是 7 月 10-11 日我县根据县委纪要求分两组赴 21 个乡镇开展了宁都黄鸡产业调研，具体对散养肉鸡栏舍建设、品牌培育等方面采取走访养殖场、召开座谈会的方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形成了调研报告及栏舍建设标准报县委县政府。

2. 养殖技术：我县每年整合高素质农民培训、职业农民培训、科协科技培训、残疾人就业技能培训及各种社会力量培训资源，大力开展宁都黄鸡养殖技术培训，且组织部人才办每年安排全县村干部参加技术培训，增强村级干部对黄鸡养殖的技术指导能力，经过多年来的努力，我县黄鸡养殖水平得到较大提高。同进鼓励支持黄鸡养殖人员申报农民专业技术职称，促进养殖户学习知识、技术的热情，培养乡土人才。

3. 生态保护：宁都黄鸡山地散养过程中，会造成对植被的破坏、水土流失。我县为了改变这个问题，曾经对此问题作了相应努力，特别是原畜牧兽医局推广种植白背黄花稔（败毒草）来改善饲养环境，通过集中收集种子免费发放给养殖户，但上级无经费支持难以坚持下去。

附：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宁都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9 月 10 日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查室

宁都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10 日印发
